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

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耀翊环保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徐文高

编制单位：内蒙古耀翊环保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和平

建设单位

电话：15849715665

传真：-

地址：内蒙古鄂托克旗棋盘井产业园棋西项目区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电话：18304771555

传真：-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万正美林湾商住小区A1-14#2层202室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内蒙古鄂托克旗棋盘井产业园棋西项目区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 40 万吨/年烘干一期项目现有厂区内				
主要产品名称	除尘灰冷压球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8.5 万吨除尘灰冷压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8.5 万吨除尘灰冷压球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6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8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9 月 4 日-5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表审批时间	2025 年 4 月 14 日	批准文号	鄂环鄂评字（2025）3 号		
投资总概算（万元）	7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	比例	15.71%
实际总投资（万元）	5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1.5	比例	20.91%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3、《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实施）；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5、《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施行；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起实施）；				

	<p>8、《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12月）；</p> <p>9、《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关于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鄂环鄂评字〔2025〕3号，2025年4月14日）；</p> <p>10、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烧结车间）于2020年08月14日首次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150693695916145X001V，有效期限：2020年08月14日-2023年08月13日；2023年8月08日因排污许可证到期进行了延续，延续后的编号为：91150693776105184Q007V，有效期限：2023年08月14日-2028年08月13日；2025年8月19日因新增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进行了重新申请，编号为：91150693776105184Q007V，有效期限：2025年08月08日-2030年08月07日；</p> <p>11、现场调查资料、现场监测数据及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相关数据。</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限值</b></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污染因子</th> <th>单位</th> <th>标准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mg/m<sup>3</sup></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2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b></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污染因子</th> <th>单位</th> <th colspan="2">标准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噪声</td> <td rowspan="2">dB (A)</td> <td>昼间</td> <td>65</td> </tr> <tr> <td>夜间</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因子	单位	标准限值	颗粒物	mg/m <sup>3</sup>	1.0	污染因子	单位	标准限值		噪声	dB (A)	昼间	65	夜间	55
污染因子	单位	标准限值															
颗粒物	mg/m <sup>3</sup>	1.0															
污染因子	单位	标准限值															
噪声	dB (A)	昼间	65														
		夜间	55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 1、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

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生产规模：年产8.5万吨除尘灰冷压球

建设地点：鄂托克旗棋盘井产业园棋西项目区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40万吨/年烘干一期项目现有厂区内，项目地理坐标为N：39°22'48.879"，E：106°59'20.628"。具体地理位置见图

2.1-1

建设总投资：总投资5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5万元，占总投资的20.91%。

###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175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 3075m<sup>2</sup>。项目新建一套冷压球生产线，新建 1 个 2100m<sup>2</sup> 的成品堆场，其余依托原有原料储棚及其它相关辅助设施、供排水系统、供电系统等。具体项目组成见表 2.2-1，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2.2-1。

表 2.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	环评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与环评符合性说明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现有一座 200m <sup>2</sup> 的全封闭式配料室,主要用于原料配料及除尘灰返回生产线。本项目依托现有的全封闭配料室,在车间内新建一套冷压球生产线,主要包括强制式搅拌机、压球机、缓冲仓等。	现有全封闭式配料室为 570m <sup>2</sup> ,其余与环评一致。	现有全封闭配料室为 570m <sup>2</sup>
储运工程	原料储棚	现有 1 座 3000m <sup>2</sup> 全封闭原料储棚,用装载机送至封闭式配料室待用。本项目依托现有原料储棚,用作储存原料除尘灰。EJM 公司储灰棚位于本项目原料储棚的南侧 800m 处,由铲车运输到本项目原料储棚内	项目依托现有距离生产车间 170m 的 2250m <sup>2</sup> 全封闭原料储棚和与生产车间相邻的 255m <sup>2</sup> 全封闭暂存储棚,2250m <sup>2</sup> 原料储棚用于储存除尘灰,255m <sup>2</sup> 原料储棚用于暂存除尘灰,方便生产使用;其余与环评一致。	现有全封闭原料储棚为 2250m <sup>2</sup> 和 255m <sup>2</sup> 两个
	成品堆场	在本项目车间北侧设 100m <sup>2</sup> 成品堆场,用于产品的晾晒及存放,堆场四周设立防风抑尘网,高度为 5m,成品堆存高度为 3m,堆存量为 240m <sup>3</sup> ,雨天苫盖雨布。	在本项目车间北侧设 2100m <sup>2</sup> 成品堆场,用于产品的晾晒及存放,堆场西侧、北侧、东侧为 2m 高围墙,南侧为 5m 高生产车间和 18m 高烧结车间的除尘车间,并采取产品苫盖及雾炮机洒水降尘措施。	成品堆场实际为 2100m <sup>2</sup> ,堆场西侧、北侧、东侧为 2m 高围墙,南侧为 5m 高生产车间和 18m 高烧结车间的除尘车间,并采取产品苫盖及雾炮机洒水降尘措施
辅助工程	办公楼	依托现有生活办公区。	与环评一致	符合
公用工程	供电	本项目依托现有供电设施,项目区供电由鄂尔多斯冶金集团 35 千伏变电所供给。厂区安装 2 台 10KV 的变压器。	与环评一致	符合
	供水	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工程提供。	与环评一致	符合

	排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不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符合
	供热	本项目供热依托现有供热设施,统一由鄂尔多斯冶金集团集中供热系统供给。	与环评一致	符合
环保工程	大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建设全封闭原料储棚和生产车间,输送带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原料储棚及生产车间内地面采取水泥硬化。项目原料为湿料,不易起尘,搅拌工序与筛分工序全部位于全封闭车间内。受料口位于全封闭储棚内,储棚内配备喷淋洒水抑尘装置。	2250m <sup>2</sup> 全封闭原料储棚内配备简易喷淋洒水抑尘装置,255m <sup>2</sup> 全封闭暂存储棚配备雾炮机洒水降尘,其余与环评一致。	基本符合
	废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产废水不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符合
	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机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设备置于封闭式厂房内,加强机械设备维护,合理布局,定期检修,加强管理,建筑隔声等。	与环评一致	符合
	固废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活垃圾依托厂区现有生活垃圾桶集中收集后拉运处理。废机油及机油桶暂存于现有40.12m <sup>2</sup> 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因本公司常年处于停产状态,危险废物暂存库未占用,因此满足本项目使用。危废暂存库由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以鄂环审字〔2021〕218号文予以审批,于2021年5月19日进行了自主验收。	废机油及机油桶验收期间未产生,后期产生后定期交由内蒙古忠信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其余与环评一致	符合
	防渗	生产车间及产品堆场地面均做防渗处理,防渗性能应不低于相当于1.5m厚的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生产车间及产品堆场地面均做防渗处理,地面采取250mm厚C30混凝土,等效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1.5米厚黏土层	符合



图 2.1-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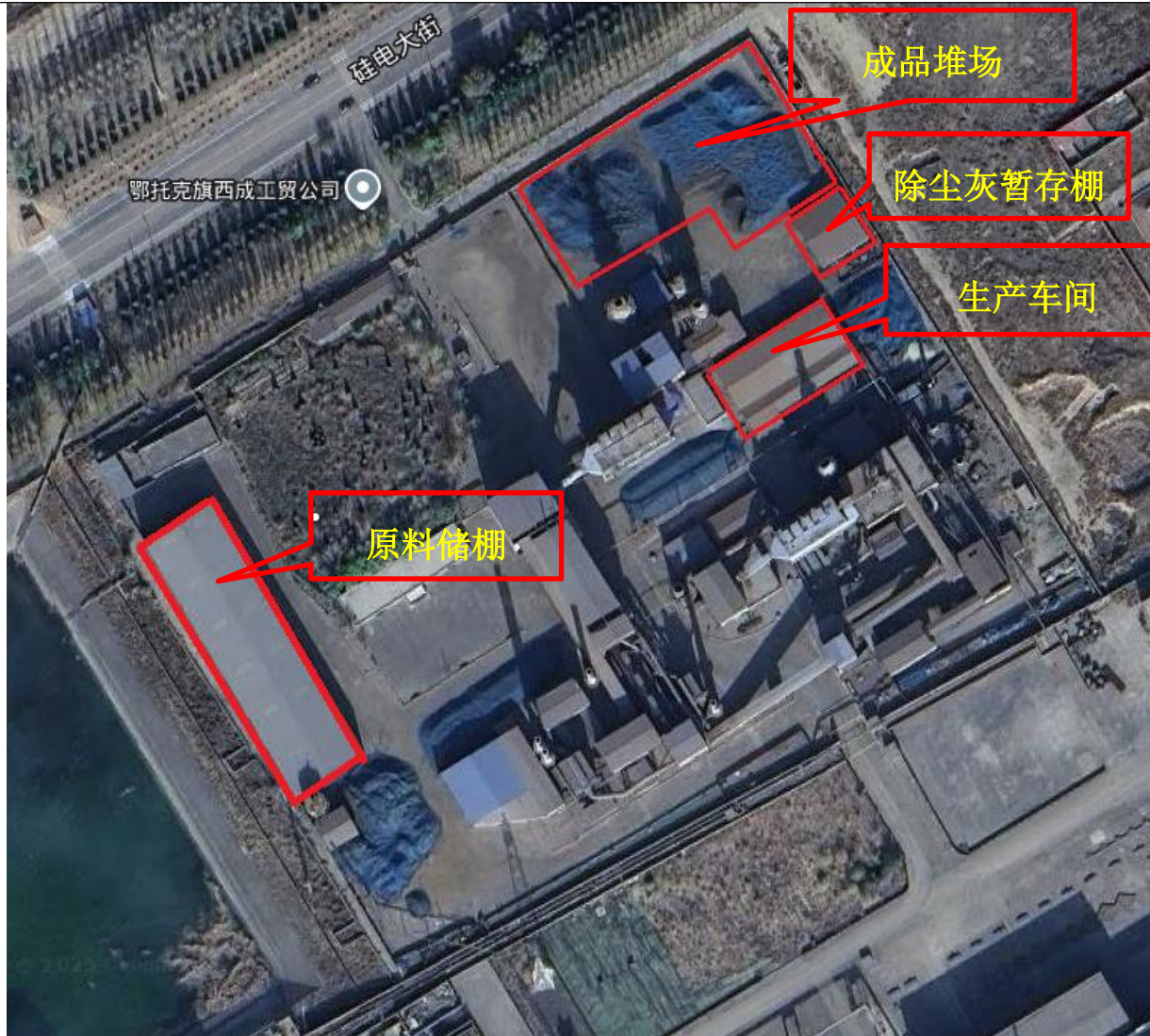


图 2.2-1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3、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表 2.3-1 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原料用量（吨）	物料形态	贮存方式	包装方式及来源
1	除尘灰	80000	粉料	全封闭储棚配套洒水抑尘装置	烧结厂原料储棚现有贮存的除尘灰以及EJM公司生产时产生的除尘灰
2	粘合剂	400	粉料	50kg 包装袋	外部采购
3	水	4600	液体	/	园区管网提供

### 4、工程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5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91%。具体环保工程投资明细表见表 2.4-1。

表 2.4-1 环保投资明细表

类别	污染物	处理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粉尘	全封闭储料棚内配备简易喷淋洒水抑尘装置，暂存棚内配备 1 台雾炮机，成品堆场配备 1 台雾炮机；皮带输送机全部位于全封闭车间内	2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收集后排入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置于室内，减振措施	1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依托现有垃圾收集箱集中收集后交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废机油及废机油桶	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不合格产品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防渗	生产车间及产品堆场地面均做防渗处理，地面采取 250mm 厚 C30 混凝土，等效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 1.5 米厚黏土层		8.5
合计			11.5

###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两班倒，年生产天数 333 天，年工作为 7992 小时。

## 6、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表 2.6-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清单对应要求	变动情况分析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现有一座 200m <sup>2</sup> 的全封闭式配料室，主要用于原料配料及除尘灰返回生产线。本项目依托现有的全封闭配料室，在车间内新建一套冷压球生产线，主要包括强制式搅拌机、压球机、缓冲仓等。	现有全封闭配料室为 570m <sup>2</sup> ，其他与环评一致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全封闭配料室面积增加，但生产规模未发生改变	不属于
现有 1 座 3000m <sup>2</sup> 全封闭原料储棚，用装载机送至封闭式配料室待用。本项目依托现有原料储棚，用作储存原料除尘灰。EJM 公司储灰棚位于本项目原料储棚的南侧 800m 处，由铲车运输到本项目原料储棚内	项目依托现有距离生产车间 170m 的 2250m <sup>2</sup> 全封闭原料储棚和与生产车间相邻的 255m <sup>2</sup> 全封闭暂存储棚，2250m <sup>2</sup> 原料储棚用于储存除尘灰，255m <sup>2</sup> 原料储棚用于暂存除尘灰，方便生产使用；其余与环评一致。		全封闭原料储棚总面积减小，但生产规模未发生改变	不属于
在本项目车间北侧设 100m <sup>2</sup> 成品堆场，用于产品的晾晒及存放，堆场四周设立防风抑尘网，高度为 5m，成品堆存高度为 3m，堆存量为 240m <sup>3</sup> ，雨天苫盖雨布。	在本项目车间北侧设成品堆场为 2100m <sup>2</sup>		成品堆场面积增加，但生产规模未发生改变	不属于
	堆场西侧、北侧、东侧为 2m 高围墙，南侧为 5m 高生产车间和 18m 高烧结车间的除尘车间，并采取产品苫盖及雾炮机洒水降尘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西侧、北侧、东侧围墙为 2m 高，但是产品采取苫盖和扫水降尘措施，不会增加排放量	不属于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可知，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故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 7、公用工程

### (1) 供电

项目依托现有供电设施，项目区供电由鄂尔多斯冶金集团 35 千伏变电所供给。厂区安装 2 台 10KV 的变压器。

## (2) 供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供给。

项目生产用水为拌合用水和洒水抑尘用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拌合用水量约为  $13.81\text{m}^3/\text{d}$ ， $4600\text{m}^3/\text{a}$ ，洒水抑尘用水约为  $1.5\text{m}^3/\text{d}$ ， $270\text{m}^3/\text{a}$ 。

项目劳动定员为 8 人，用水量约为  $0.7\text{m}^3/\text{d}$ ， $126\text{m}^3/\text{a}$ 。

## (3) 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排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6\text{m}^3/\text{d}$ ， $108\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4) 供暖

本项目供热依托现有供热设施，统一由鄂尔多斯冶金集团集中供热系统供给。

## 8、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在 EJM 公司储灰棚内通过喷淋抑尘及洒水等方式将除尘灰拌湿，使其处于潮湿状态，含水率约为 10%，从 EJM 公司储灰棚通过铲车将原料除尘灰拉运到本项目全封闭原料储棚内暂存。在全封闭储料棚内通过洒水抑尘及用水拌合后将除尘灰拌湿，将潮湿状态（含水率约为 16%）的除尘灰通过铲车运输到生产车间旁边的暂存储棚内，因为水分损失的较快，所以运输到暂存棚内继续进行拌湿，然后由铲车运输到全封闭生产车间内原料上料口，再经皮带输送机进入强制搅拌机内。粘合剂用铲车运输至全封闭的上料口后，再经皮带输送机进入搅拌机内。

除尘灰、粘合剂和水按照一定配比充分均匀搅拌后，通过输送皮带机进入缓冲仓，再调速、计量进入液压压球机。压制成球后经过篦条筛进行筛分，成品球经铲车运输到成品堆场进行晾晒堆存；不成型的粉末重新返回缓冲仓，再通过皮带输送机进入液压压球机系统重新进行压制。

冷压球经晾晒后最终通过汽运拉运到内蒙古鄂尔多斯 EJM 锰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15 万吨硅锰合金项目中作为矿热炉的原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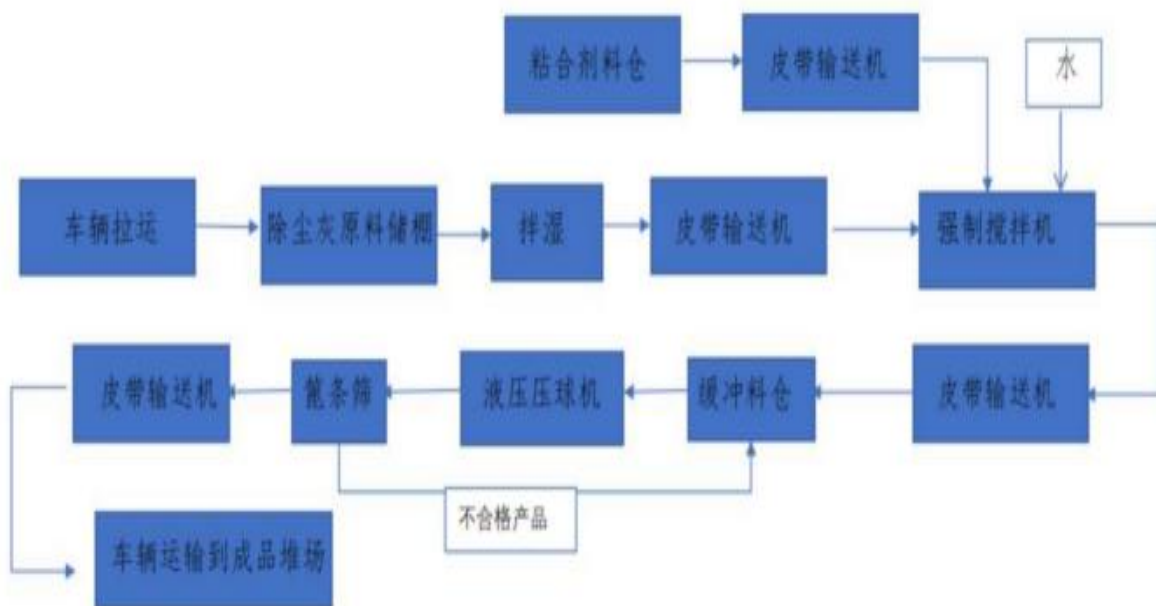


图 2.8-1 工艺流程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 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原料装卸、储存及转载产生的粉尘。

项目原料储棚和生产车间均为全封闭且地面采取混凝土硬化，原料储棚和原料暂存棚内分别用简易喷淋抑尘装置和雾炮机进行洒水抑尘，受料口、搅拌机以及输送皮带均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成品堆场西侧、北侧、东侧为 2m 高围墙，南侧为 5m 高生产车间和 18m 高烧结车间的除尘车间，并采取产品苫盖及雾炮机洒水降尘措施。



西侧围墙



北侧围墙



东侧围墙



南侧生产车间



全封闭生产车间



2250m<sup>2</sup> 全封闭原料储棚



255m<sup>2</sup> 原料暂存储棚



255m<sup>2</sup> 原料暂存储棚内雾炮机



成品堆场雾炮机



2250m<sup>2</sup> 全封闭原料储棚内简易喷淋装置



产品苫盖措施



车间内受料口



车间内输送皮带

### (2) 废水

项目废水污染源为运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

项目运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3) 噪声

项目噪声污染源为搅拌机、篦条筛、输送机、风机及运输车辆等，产噪设备均置于全封闭厂房内，并采取基础减振、车辆限速和禁止鸣笛等降噪措施。

### (4)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为不合格产品、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员工生活垃圾，

废机油及机油桶暂存于现有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验收期间未产生，后期产生后定期交由内蒙古忠信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不合格产品返回生产线；运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拉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危废库标识制度



危废库内导流槽和集液池

## 2、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 表四 环评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环评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本次验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规定，摘录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对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汇总表见下表 4.1-1

表 4.1-1 建设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厂界	粉尘	采用全封闭储料库储存，棚内安装喷淋抑尘装置；项目原料为湿料，不易起尘，搅拌工序与筛分工序全部位于全封闭车间内。输料采用全封闭皮带输送机输送。成品堆场四周 5m 高防尘网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SS、氨氮	经化粪池收集后排入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声环境		机械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音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无	无	无	无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依托现有垃圾收集箱集中收集后交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矿物油、废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车间及成品堆场等地面均做防渗处理，防渗性能应不低于相当于 1.5m 厚的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cm/s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无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建成后，应设有环境保护管理部门，至少设专职环保人员 1 名，负责全厂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监督并定期检查各车间环保设施的管理和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会同有关部门解决，保证全厂环保设施处于完好状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好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按规定要求执行环境管理和自行监测计划。				

## 2、环评批复的主要内容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提出如下批复意见：

一、本项目位于鄂托克旗棋盘井产业园棋西项目区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 40 万吨/年烘干一期项目现有厂区内。新建 1 条年产 8.5 万吨除尘灰冷压球生产线，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3300m<sup>2</sup>，新建 1 个 100m<sup>2</sup> 成品堆场，办公生活区依托现有。项目总投资 7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1 万元。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同时，要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2.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供热依托现有供热设施，不得新建燃煤、燃油锅炉。项目依托现有全封闭原料储棚和生产车间，输送皮带、搅拌工序和筛分工序全部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储棚内配备喷淋洒水抑尘装置。粉尘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得外排。

4.做好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运营期生活垃圾依托厂区现有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机油及机油桶依托现有危废库暂存。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

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对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处置,不得乱弃。

5.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6.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7.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厂区的绿化和硬化工作。

3、批复要求与实际落实情况调查

表 4.3-1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环保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建设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施工期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地在厂区范围内施工。运输车辆密闭苫盖，施工场地定期洒水。施工现场和建筑体分别采取围栏、设置工棚、覆盖遮蔽等措施，对易起尘物料进行覆盖。施工期不产生废水，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施工期进行了严格的环境管理，无环境污染事件及投诉情况发生。	符合
2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供热依托现有供热设施，不得新建燃煤、燃油锅炉。项目依托现有全封闭原料储棚和生产车间，输送皮带、搅拌工序和筛分工序全部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储棚内配备喷淋洒水抑尘装置。粉尘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已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供热依托现有供热设施，没有新建燃煤、燃油锅炉。项目依托现有全封闭原料储棚和生产车间，输送皮带、搅拌工序和筛分工序全部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原料储棚和暂存储棚内分别配备简易喷淋设施和雾炮机洒水降尘。根据验收检测，厂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符合
3	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得外排。	已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没有外排。	符合

4	<p>做好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运营期生活垃圾依托厂区现有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机油及机油桶依托现有危废库暂存。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对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处置，不得乱弃。</p>	<p>已进行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废机油及机油桶暂存于现有的危险废物暂存库（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3月30日以“鄂环审字（2021）2018号”文予以批复，并于2021年5月19日进行了自主验收）内，验收期间未产生，后期产生后定期交由内蒙古忠信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不合格产品返回生产线；运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拉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p>	符合
5	<p>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p>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车辆限速和禁止鸣笛等降噪措施，根据验收检测，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p>	符合
6	<p>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p>	<p>已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设单位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15062410-2025-046-L）</p>	符合
7	<p>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厂区的绿化和硬化工作。</p>	<p>已按照《报告表》要求做了厂区硬化工作，生产车间及产品堆场地面均做防渗处理，地面采取250mm厚C30混凝土，等效渗透系数小于<math>1.0 \times 10^{-7} \text{cm/s}</math>的1.5米厚黏土层。</p>	符合

**表五 污染物监测情况**

**1、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由内蒙古耀翊环保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验收检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检测报告中的检测分析方法均为国家和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现行有效标准，且均通过实验验证，报告中所涉及的检测项目全部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范围内；用于检测的设施和环境条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所有检测仪器、器具均经计量部门校准或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现场检测仪器设备在使用前后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校准或检查；本检测报告中涉及的相关人员均经培训、能力确认、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采样前准备、样品采集、样品流转、样品保存几个步骤实行全过程质量监督控制，样品运输与交接等环节均受控，样品分析全部按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与技术规范进行，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如平行双样、空白试验、标准曲线的绘制与检验、实验室内精密度与准确度控制、加标回收率等，质控样品和平行样品量达到每批分析样品量的 10%以上。对有标准样品的项目，同时进行了标准样品的测定。

检测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均依据相关规定进行了校核及审核，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由授权签字人签发报出。

**2、验收检测内容**

**2.1 检测计划**

详细情况见表 5.2-1。

**表 5.2-1 检测计划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4次/天，检测2天
	厂界下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噪声	厂界东侧	噪声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 2.2 检测仪器及编号、方法来源及检出限

详细情况见表 5.2-2 至 5.2-3。

表 5.2-2 无组织检测仪器及编号、方法来源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仪器溯源有效截止日期
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YY/YQ-101-(01-04)	2026.06.04

表 5.2-3 噪声检测仪器及编号、方法来源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单位	使用仪器	仪器溯源有效截止日期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dB (A)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Y/YQ-107-01	2025.11.06
					声校准器 AWA6022A YY/YQ-106-01	2025.11.06

### 3、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检测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4 日-9 月 5 日，检测期间，本项目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见下表 5.3-1。

表 5.3-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表

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负荷
2025 年 9 月 4 日	85000t/a (255t/d)	192t/d	75.3%
2025 年 9 月 5 日	85000t/a (255t/d)	192t/d	75.3%

4、气象参数

表 5.4-1 气象参数报告表

项目		温度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方位)
采样时间					
2025.09.04	11:47-12:47	20.6	87.62	2.2	南
	12:51-13:51	22.6	87.64	2.2	南
	13:55-14:55	24.5	87.65	2.4	南
	14:59-15:59	25.2	87.67	2.3	南
2025.09.05	09:38-10:38	18.6	87.56	2.3	北
	10:42-11:42	19.2	87.58	2.4	北
	11:45-12:45	21.4	87.60	2.4	北
	12:48-13:48	23.9	87.63	2.4	北

5、检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5.5-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2025.09.04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250	275	273	285	1000	是
		厂界下风向 1#	853	838	821	836		
		厂界下风向 2#	851	861	852	838		
		厂界下风向 3#	874	854	860	863		
2025.09.05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315	288	294	245	1000	是
		厂界下风向 1#	676	713	843	851		
		厂界下风向 2#	727	815	818	761		
		厂界下风向 3#	883	813	832	846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检测结果：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颗粒物最大值为 0.883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噪声检测结果

表 5.5-2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结果（单位：dB（A））							
分析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限值	是否达标	夜间	限值	是否达标
2025 年 09 月 04 日	厂界东	49	65	是	46	55	是
	厂界南	47		是	43		是
	厂界西	52		是	49		是
	厂界北	53		是	49		是
2025 年 09 月 05 日	厂界东	48	65	是	43	55	是
	厂界南	45		是	43		是
	厂界西	51		是	49		是
	厂界北	52		是	49		是

参考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区

检测结果：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在 45dB（A）~53dB（A）之间，夜间检测结果在 43dB（A）~49dB（A）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6、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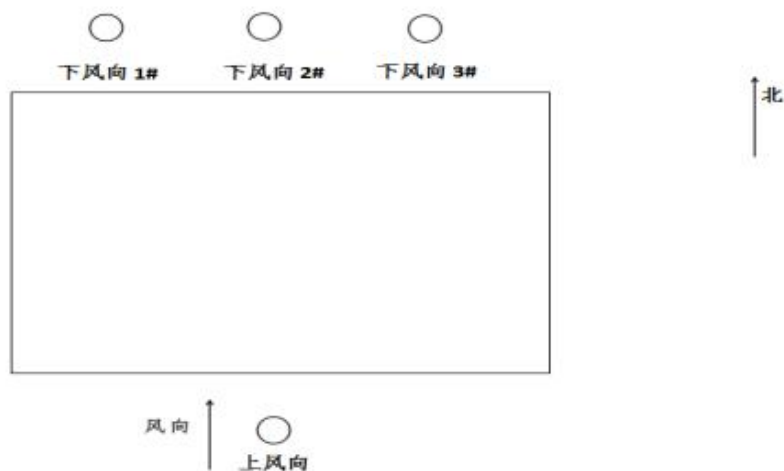


图 5.6-1 2025 年 9 月 4 日无组织废气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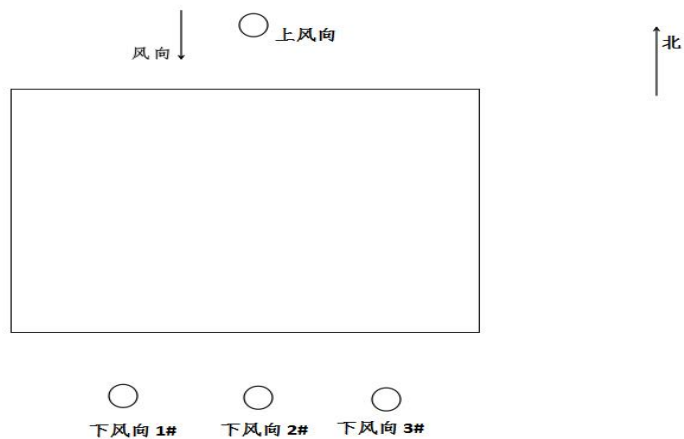


图 5.6-2 2025 年 9 月 5 日无组织废气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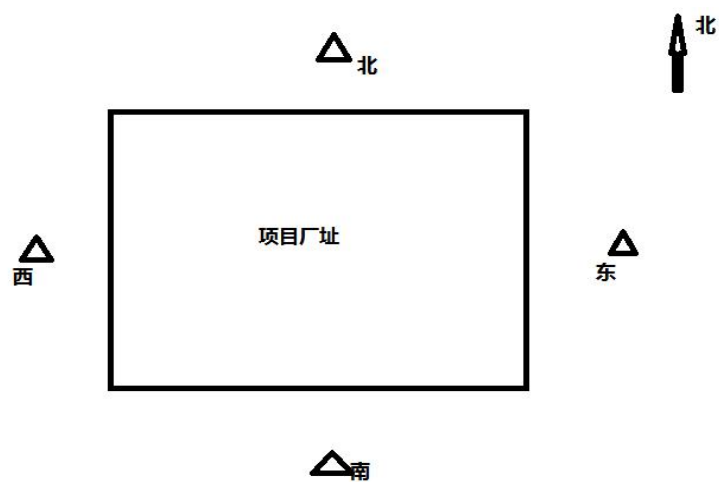


图 5.6-3 噪声测点示意图

**表六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验收监测结论：**

**1.1 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颗粒物最大值为 0.883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2 废水**

项目运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1.3 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在 45dB（A）~53dB（A）之间，夜间检测结果在 43dB（A）~49dB（A）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1.4 固废**

本项目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及废机油桶约为 0.1t/a，暂存于现有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验收期间未产生，后期产生后定期交由内蒙古忠信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不合格产品产生量约为 172.8t/a，返回生产线；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0.9t/a，经收集后拉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1.5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2、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环保档案齐全。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备案编号为：15062410-2025-046-L。项目已于 2025 年 08 月 19 日重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150693776105184Q007V。

**3、环境保护档案资料**

该项目环保档案手续齐全。

**4、建设单位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管理制度**

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设有专职的环保人员。对厂内生产运营部、设备维护等部门的职责做了详细的规定，而且分工明确。该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备案编号为：15062410-2025-046-L。

#### **5、环保设施建成及运行记录检查**

按照“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运行，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建设了环保设施及措施等。

#### **6、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本工程的主要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评和设计的要求建设完成，并随生产线投产运行，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 **7、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是否发生了扰民和污染事故**

在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没有发生扰民事件和环境污染事故。

#### **8、要求与建议**

- (1) 加强厂区及道路的洒水抑尘和清扫工作。
- (2) 加强各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与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内蒙古鄂托克旗棋盘井产业园棋西项目区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40万吨/年烘干一期项目现有厂区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42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39度22分48.879秒，E：106度59分20.628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8.5万吨除尘灰冷压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8.5万吨除尘灰冷压球		环评单位	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				审批文号	鄂环鄂评字（2025）3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年08月19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50693776105184Q007V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内蒙古耀翊环保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3%				
	投资总概算（万元）	7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		所占比例（%）	15.71				
	实际总投资	5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1.5		所占比例（%）	20.91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8.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7992					
运营单位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50693776105184Q	验收时间	2025.9.4-9.5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烟尘														

注：1、排放增加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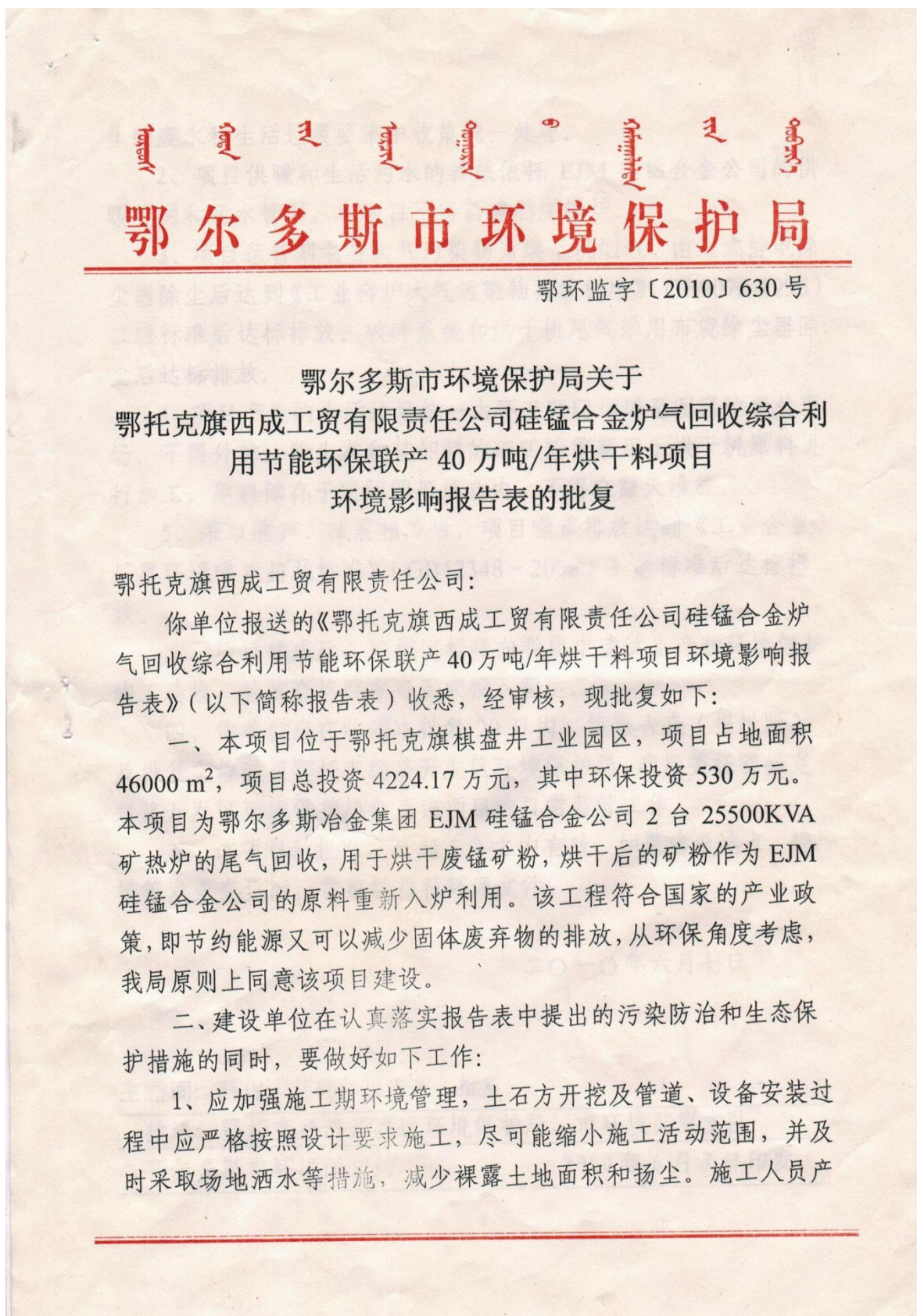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附件 2：现有项目环评批复文件



生的废水和生活垃圾要集中收集统一处理。

2、项目供暖和生活污水的排放依托 EJM 硅锰合金公司的供暖管网和污水管网，本项目不得新建燃煤锅炉。

3、项目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烘干机烟气，由湿式静电除尘器除尘后达到《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二级标准后达标排放。破碎系统和烘干机尾气采用布袋除尘器除尘后达标排放。

4、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部门运送至园区垃圾处理场，不得外排。除尘灰和装卸料的碎矿粉重新用于烘干机原料进行加工。原料储存于密闭圆形筒仓内，不得在露天堆放。

5、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后，项目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后达标排放。

三、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试生产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营运。

四、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 20 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我局委托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 5 年之内有效，如果建设地点、规模等发生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二〇一〇年六月七日



主题词：环保 环评 报告表 批复

抄送：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市环境监察支队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

2010年6月7日印发

附件 3：现有项目验收文件

ᠡᠯᠤᠯᠠᠳᠤᠰᠢ ᠰᠢ ᠬᠤᠰᠢᠨ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鄂环察验（2013）64 号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  
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 40 万吨/年烘  
干项目一期（20 万吨/年）工程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的通知

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关于《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 40 万吨/年烘干项目一期（20 万吨/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和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中心监测站、鄂尔多斯市信中环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出具的环

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环境监理报告已收悉。经研究，我局同意验收组验收意见，同意项目进入正式生产，并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 40 万吨/年烘干项目一期工程位于鄂托克经济开发区内。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0 年 6 月 7 日以鄂环监字 [2010]630 号文件对项目环评作出批复。项目新建工程设施包括：原料库房、混料系统、烘干系统（环形烘干设备、环式冷却机、环视鼓风机等），生活辅助设施等，设计生产规模 40 万吨/年，一期工程生产规模为 20 万吨/年。项目环保投资 670.3 元，环保实际投资占总投资的 15.9%。项目于 2010 年 7 开工建设，2013 年 5 月投入试生产。

### 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 2 个密封式原料库并安装了除尘器，进入主场房前采用封闭输送方式，封闭混合烘干系统机尾安装布袋除尘器，烘干系统装有湿法加静电除尘器，不新建锅炉；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排至棋盘井污水处理厂处理；噪声设备均置于全封闭厂房内；项目生产区实施了硬化和绿化

### 三、验收调查结果

#### 1.生态

厂区占地面积 40000m<sup>3</sup>，主要运输道路及生产和生活区使用混凝土硬化，硬化面积 10000m<sup>3</sup>；绿化以种植杨树和草类为主，绿化面积 10000m<sup>3</sup>。项目硬化系数、绿化系数均达到 25%。

#### 2.废气

项目上料系统除尘器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14.9mg/m<sup>3</sup>，除尘效率为 98.33%，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120 \text{ mg/m}^3$  的要求。

机尾除尘器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26.9 \text{ mg/Ndm}^3$ ，除尘效率为 99.84%，监测结果满足《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中表 2 其它排放限值  $200 \text{ mg/m}^3$  的限值要求。

烘干系统除尘器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23.7 \text{ mg/Ndm}^3$ ，除尘效率为 99.75%，监测结果满足《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中表 2 其它窑炉排放限值  $200 \text{ mg/m}^3$  的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  $0.39\text{-}0.87 \text{ mg/m}^3$ ，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text{ mg/m}^3$  的要求。

### 3.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循环冷却水，补水量  $0.42 \text{ m}^3/\text{h}$ ，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 \text{ m}^3/\text{d}$ ，主要来源于食堂和洗浴用水，生活污水排至棋盘井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 4. 固废

项目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为除尘灰，全部作为原料用于烘干系统继续加工，不外排。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65 \text{ t/a}$ ，集中收集后送至棋盘井垃圾填埋场处置。

###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新建锅炉，无锅炉废气产生。

## 四、验收结论

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 40 万吨/年烘干项目一期（20 万吨/年）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3 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五、要求和建议

- 1.加强对生产区域环境的管理，加大洒水降尘力度，以减少地面粉尘排放量。
- 2.严格执行环保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完善和落实各项环保管理制度，设置环保管理机构，健全环保管理档案。
- 3.请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保局负责该项目运行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

2013年12月24日



---

抄送：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3年12月24日印发

---



电池、废树脂。库内设置废液收集池和导流沟，导流沟与废液收集池相连。项目总投资 18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土石方开挖及设备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减少裸露土地面积和扬尘。施工区界设围墙或遮挡物；定时对施工现场扬尘区及道路洒水。加强车辆运输的密闭管理。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2. 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危废暂存库须按相关要求做好防腐防渗措施，并建立完善的地下水监测制度，确保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

4. 应采取妥善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5. 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本项目危废库内，最终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暂存库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

设计、建设和管理。非正常情况下泄漏的废液及冲洗水通过导流沟进入集液池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 20 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我局委托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工艺、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3月30日



抄送：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鄂托克旗分局、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内蒙古禾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3月30日印发

##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危险废物库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年5月19日，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根据《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危险废物库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建设单位）、内蒙古城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检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查阅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棋盘井镇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现有场地，属新建项目。新建一座危废暂存库，占地面积40.12m<sup>2</sup>，建筑高度3m，一层，混凝土砖混结构，库内分3个区域存放，废油存放区与废电池存放区、废树脂存放区设置隔断，废电池存放区、废树脂存放区未设置隔断，分别储存废机油、废电池、废树脂，主要建设内容有危废暂存库、事故油池及防渗工程。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于2021年3月委托内蒙古禾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危险废物库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3月30日以鄂环审字[2021]218号文予以审批。本项目于2021年3月开始建设，2021年4月建设完成。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8万元，均为环保投资。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设施的落实情况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无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因项目工作人员依托原有工作人员，无新增劳动定员，故本项目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源于废矿物油在贮存、装卸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无组织排放损耗，由于全部废矿物油均用油桶密闭存储，在装卸、贮存和运输途中全部处于密封状态。项目汽车运输废物的次数和车辆较少，汽车尾气产生量基本忽略不计。

(三)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主要为车辆行驶过程中产生的交通噪声，采取对来往车辆限制车速、禁止鸣笛等措施后，经距离衰减，厂界噪声对环境影响较小。

(四) 防渗

本项目建筑面积 40.12m<sup>2</sup>，危险废物暂存库地面、墙面须进行防渗，地面防渗层整体基础采用 C15 混凝土垫层 150mm 厚、基础 C30 混凝土 200mm 厚、环氧砂浆 20mm 厚一层（内掺 108 胶）、SBS 防水层（4mm 厚）一道、地面上整体涂刷环氧树脂地坪漆 2 遍，地面用黄色环氧树脂漆进行分区域划分，明显间隔，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cm/s；危废暂存库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墙身 1.5m 高涂刷环氧树脂漆 2 遍，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cm/s；

项目在危废暂存库内地面设置导流沟，设置废液收集池 1 座，容积均为 1m<sup>3</sup>，导流沟与废液收集池相连，用于收集危险废物库地面泄漏的废液，废液收集池池底、四周及导流沟同时按照危废库地面要求进行防渗处理，其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10}$ cm/s。

(五) 固废

本项目为新建危废暂存库，本项目运营期储存的危险废物主要为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厂内设备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叉车、电炉直流屏、除尘变频产生的废铅蓄电池以及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树脂，废矿物油定期交由鄂托克前旗旭瀚危险废物收集有限公司进行拉运处理，叉车、电炉直流屏、除尘变频产生的废铅蓄电池定期交由内蒙古崇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进行拉运处理，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树脂定期交由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本身不产生固体废物。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一) 地下水

钠、氯化物、硫酸盐、镉、氟化物、总硬度、铅、溶解性总固体超标，其余各监测因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限值，超标原因主要为周边工业企业较多，造成地下水质量部分因子不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

(一) 废气

危废库厂界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1.3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限值。

(二) 噪声

危废库厂界昼间噪声在  $53.2\text{dB}(\text{A})$  -  $54.1\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5\text{dB}(\text{A})$  -  $47.7\text{dB}(\text{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二类标准，昼间  $60\text{dB}(\text{A})$ ，夜间  $50\text{dB}(\text{A})$ 。

(三) 总量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

五、环境管理制度

设有专职环保管理人员，环保档案齐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并取得备案表。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实现了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对各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建立环境保护相关台账，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专家组：

苏小明  
赵玉刚  
陈欣

2021年5月19日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公司）危险废物库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电话	备注 (例如: 专家、建设单位等)
赵玉柱	鄂尔多斯市固废研究所	高工	赵玉柱	13947724626	
陈灏	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副研究员	陈灏	13701356664	
葛小鹏	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副研究员	葛小鹏	13681577047	
田田	内蒙古城市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初级	田田	1532811443	检测单位



附件 5：冷压球团项目环评批复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 行 文 文 件  
ᠡᠣᠷᠯᠳᠣᠰᠤᠰᠢ ᠰᠡᠬᠡᠨᠠᠭᠢᠯᠡᠭᠡᠨ ᠡᠭᠦᠨᠡᠯᠦᠯᠡᠭᠡᠨ ᠲᠤᠭᠤᠯᠠᠭᠤᠨ ᠰᠢᠨᠢᠨᠠᠨᠢᠨ ᠰᠢᠨᠢᠨᠠᠨᠢᠨ

鄂环鄂评字[2025]3 号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  
关于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提出如下批复意见：

一、本项目位于鄂托克旗棋盘井产业园棋西项目区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 40 万吨/年烘干一期项目现有厂区内。新建 1 条年产 8.5 万吨除尘灰冷压球生产线，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3300 m<sup>2</sup>，新建 1 个 100 m<sup>2</sup>成品堆场，办公生活区依托现有。项目总投资 7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1 万元。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环境污

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同时，要做好以下工作：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2.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供热依托现有供热设施，不得新建燃煤、燃油锅炉。项目依托现有全封闭原料储棚和生产车间，输送皮带、搅拌工序和筛分工序全部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储棚内配备喷淋洒水抑尘装置。粉尘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至EJM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得外排。

4. 做好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运营期生活垃圾依托厂区现有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机油及机油桶依托现有危废库暂存。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对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处置，不得乱弃。

5. 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6.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7. 按照《报告表》要求做好厂区的绿化和硬化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实施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

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由鄂托克经济开发区生态保护与发展协调服务中心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建设地点、规模、工艺、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

2025年4月14日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 2025年4月14日印发

附件 6：排污许可证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150693776105184Q007V

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烧结车间）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棋盘井镇工业园区鄂尔多斯电力冶金有限公司西侧

法定代表人：徐文高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棋盘井镇工业园区鄂尔多斯电力冶金有限公司西侧

行业类别：铁合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93776105184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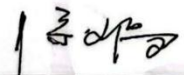
有效期限：自2025年08月08日至2030年08月07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附件 7：应急预案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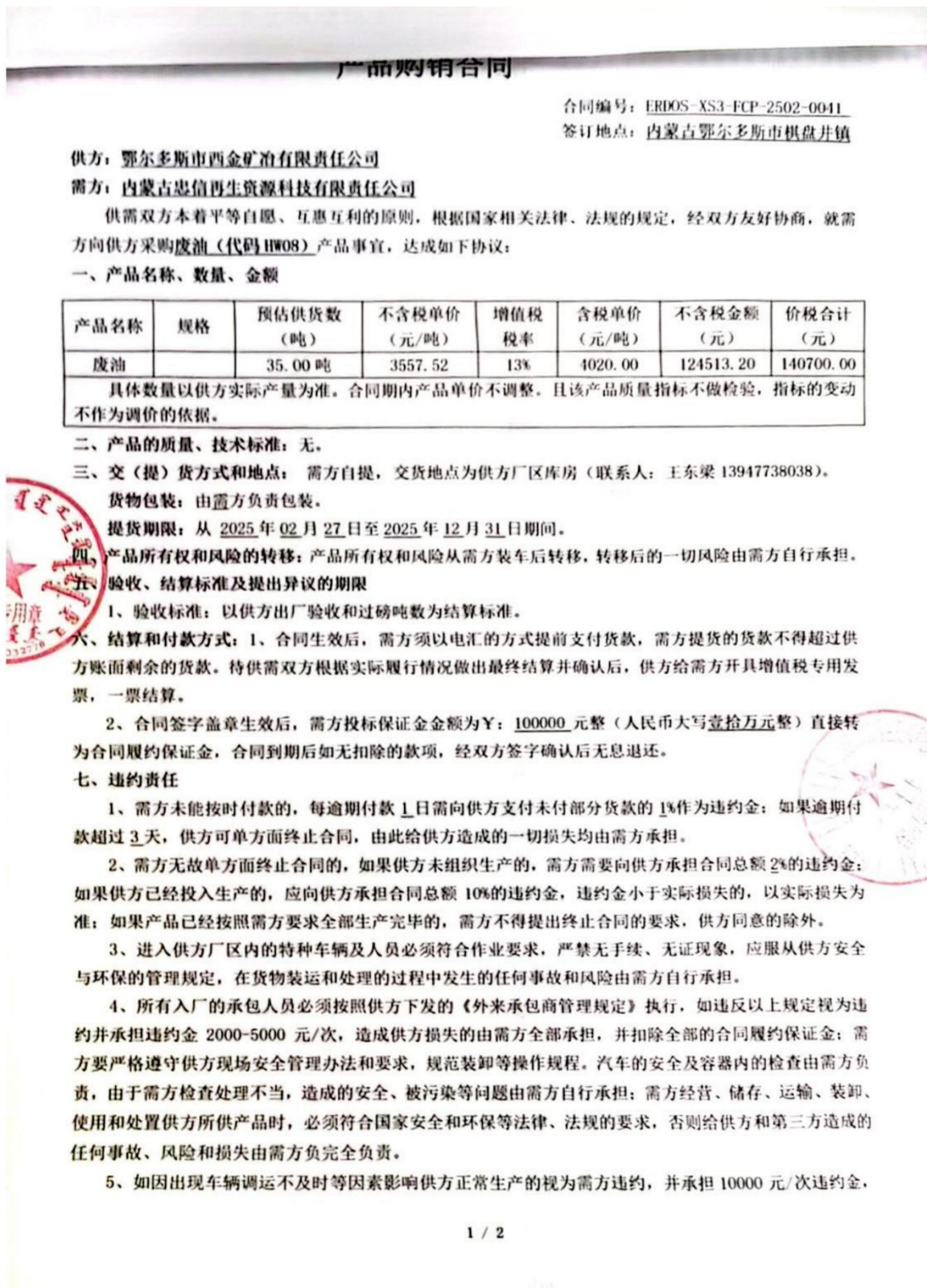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代码	91150693776105184Q
法定代表人	徐文高	联系电话	15847478810
联系人	郝永平	联系电话	13847752637
传真		电子邮箱	375683861@qq.com
地址	东经 106° 59' 20.628"，北纬 39° 22' 48.879"		
预案名称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锰系铁合金）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L（一般[一般-大气（Q1-M1-E2）+一般-水（Q0-M1-E3）]）		
<p>本单位于2025年8月12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8.2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5年8月25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5年8月25日</p> </div>		
备案编号	15062010-2025-046-L		
报送单位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 8：危废处理协议



如出现三次及以上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单方面终止合同，造成供方损失的，由需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保密：双方对因本合同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互相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自己使用或公开发表。

九、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凡有关本合同或合同执行中引发的争议，供需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提交供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十、其他约定事项

1、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等情形，所产生的损失各自承担，互不追究责任；

2、本合同双方约定的通讯地址及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传真号码、微信号见以下所列，任何一方中途变更上述信息，都应当在变更发生前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信息没有变更。任何一方向对方发送的通知信息（同样也包括双方产生争议后仲裁委或者法院发送的通知等），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向下列地址发出的，自发出后第5日，视为对方已经收到；以电子邮件或者传真等方式向下列电子邮箱发送的，自发出之时24小时内，视为对方已经收到。

供方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棋盘

需方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树林

井镇工业园区电冶大厦

召镇三垆梁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016064

邮政编码：014300

联系人：王海军

联系人：苏源

电话：15134805566

电话：18347753555

电子邮箱：445956799@QQ.com

电子邮箱：18347753555@139.com

微信号：15134805566

微信号：18347753555

3、合同执行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做出相应的调整，价格调整函以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确认为准，如供需双方对价格调整事宜协商不通，则供需双方有权利单方解除合同。

4、业务监督电话：15774772442

十一、合同生效：本合同依法签订，经供需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肆份，供方执叁份，需方执壹份；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方		需方	
单位名称 (盖章)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名称 (盖章)	内蒙古忠信再生资源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文高	法定代表人	郭维佳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5年02月27日	签订日期	2025年02月27日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鄂托克旗棋盘井工业园区支行	开户银行	达拉特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 号	15001687140052501395	账 号	7700301220000000018940
税 号	91150693776105184Q	税 号	911506215669377162
行 号	105205500034	行 号	402205281288



附件 9：检测报告

YY/JL-JC-001




250512340019  
有效期至: 2031年01月15日

# 检 测 报 告

内蒙古耀翊环保有  
限公司 骑缝章

项目名称: 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项目编号: YY/XM-2025-321  
委托单位: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编号: YY/BG-2025-321

内蒙古耀翊环保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0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YY/JL-JC-001

## 报告声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样本有效；
- 2、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时无效；
- 3、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使用、抄录、备份；
- 4、本报告页码、总页码（含封皮）、报告专用章、骑缝章、资质认定标志齐全时生效。
- 5、检验检测机构不负责抽样（如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应在报告或证书中声明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 6、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我公司，逾期不予受理。
- 7、未经我单位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的内容。
- 8、分包项目以“\*”为标识。

---

内蒙古耀翊环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帅

联系电话：0477-3885885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万正美林湾商住小区  
A1-14#2层202室

---

YY/JL-JC-001

一、废气检测

1.样品情况见下表 1-1

表 1-1 样品情况一览表

检测性质	验收检测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5.09.04-09.05	分析日期	2025.09.06-09.08
接样日期	2025.09.05	分析人员	乌吉木
采样人员	王玉龙、王红宇	接样人员	范冰冰
样品状态	滤膜密封良好、无污染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		4次/天，检测2天
厂界下风向1#			
厂界下风向2#			
厂界下风向3#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委托方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地址	鄂托克旗棋盘井镇		
联系人	马亚东	联系电话	15849715665
受检地址	鄂托克旗棋盘井镇		

2.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和方法来源

表 1-2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仪器溯源有效截止日期
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7μg/m <sup>3</sup>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YY/YQ-101-(01-04)	2026.06.04

YY/JL-JC-001

3.检测结果


表 1-3 气象情况一览表

项目		温度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方位)
2025.09.04	11:47-12:47	20.6	87.62	2.2	南风
	12:51-13:51	22.6	87.64	2.2	南风
	13:55-14:55	24.5	87.65	2.4	南风
	14:59-15:59	25.2	87.67	2.3	南风
2025.09.05	09:38-10:38	18.6	87.56	2.3	北风
	10:42-11:42	19.2	87.58	2.4	北风
	11:45-12:45	21.4	87.60	2.4	北风
	12:48-13:48	23.9	87.63	2.4	北风

表 1-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数据表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总悬浮颗粒物	2025.09.04	YY/XM-2025-321-(KQ01-KQ04)-01-(01-04)	厂界上风向	250	275	273	285	1000	是
			厂界下风向1#	853	838	821	836		
			厂界下风向2#	851	861	852	838		
			厂界下风向3#	874	854	860	863		
总悬浮颗粒物	2025.09.05	YY/XM-2025-321-(KQ01-KQ04)-01-(05-08)	厂界上风向	315	288	294	245	1000	是
			厂界下风向1#	676	713	843	851		
			厂界下风向2#	727	815	818	761		
			厂界下风向3#	883	813	832	846		

参考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YY/JL-JC-001

## 二、噪声检测

### 1. 样品情况

表 2-1 样品情况一览表

检测性质	验收检测	样品类别	噪声
采样日期	2025.09.04-09.05	分析日期	2025.09.04-09.05
采样人员	王玉龙、王红宇	分析人员	王玉龙、王红宇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四周	噪声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采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委托方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地址	鄂托克旗棋盘井镇		
联系人	马亚东	联系电话	15849715665
受检地址	鄂托克旗棋盘井镇		

### 2.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和方法来源

表 2-2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方法 检出限	使用仪器	仪器溯源有效截止日期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Y/YQ-107-01	2025.11.06
				声校准器 AWA6022A YY/YQ-106-01	2025.11.06

YY/JL-JC-001

3.检测结果

表 2-3 检测结果报告表


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分析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限值	是否达标	夜间	限值	是否达标
2025 年 09 月 04 日	厂界东	49	65	是	46	55	是
	厂界南	47		是	43		是
	厂界西	52		是	49		是
	厂界北	53		是	49		是
2025 年 09 月 05 日	厂界东	48	65	是	43	55	是
	厂界南	45		是	43		是
	厂界西	51		是	49		是
	厂界北	52		是	49		是
参考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区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内蒙古耀翊环保有限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通过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取得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 250512340019),有效期至 2031 年 01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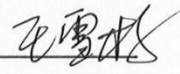
本检测报告中的检测分析方法均为国家和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现行有效标准,且均通过实验验证,报告中所涉及的检测项目全部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范围内;用于检测的设施和环境条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所有检测仪器、器具均经计量部门校准或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现场检测仪器设备在使用前后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校准或检查;本检测报告中涉及的相关人员均经培训、能力确认、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采样前准备、样品采集、样品流转、样品保存几个步骤实行全过程质量监督控制,样品运输与交接等环节均受控,样品分析全部按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与技术规范进行,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如平行双样、空白试验、标准曲线的绘制与检验、实验室内精密密度与准确度控制、加标回收率等,质控样品和平行样品量达到每批分析样品量的 10%

 YY/JL-JC-001

以上。对有标准样品的项目，同时进行了标准样品的测定。本次检测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均依据相关规定进行了校核及审核，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由授权签字人签发报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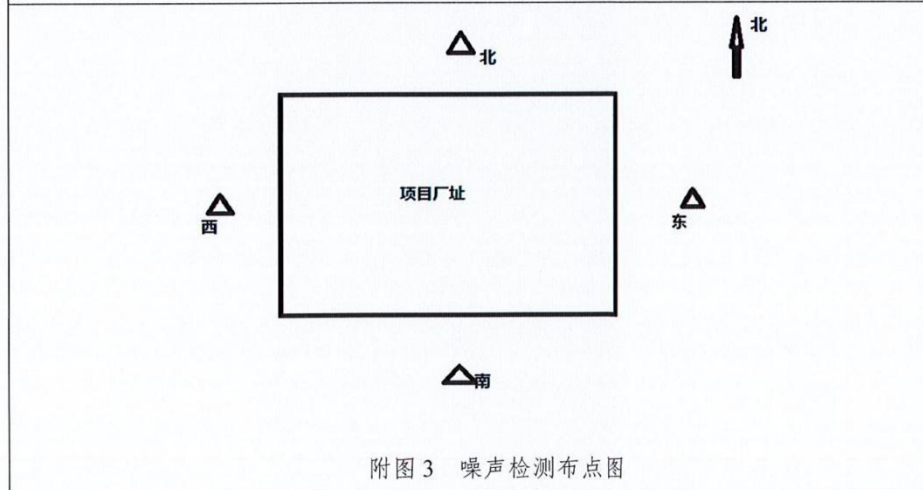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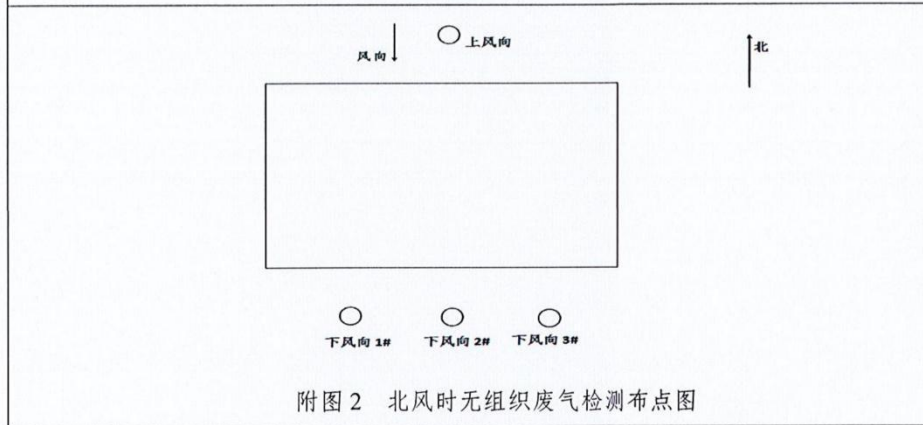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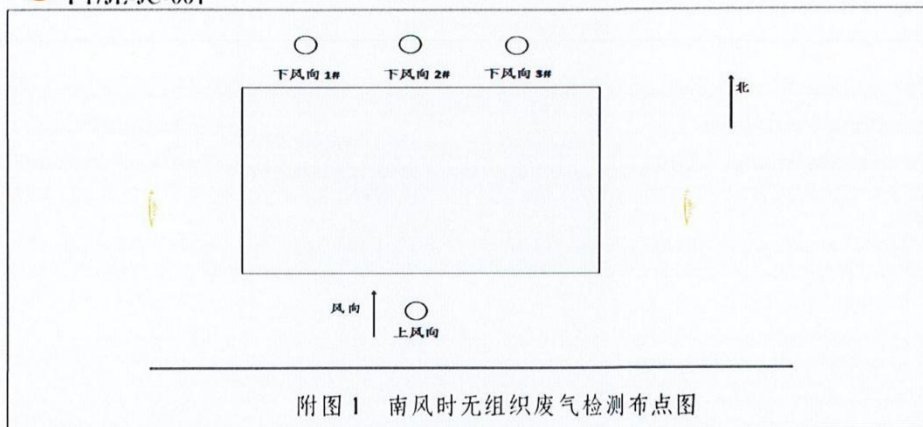
(以下空白)

编制人： 向以荣 审核人： 朱娜 批准人： 王雪梅 

批准日期： 2024 年 09 月 10 日

————— 结束 —————

YY/JL-JC-001



## 附件 10：验收意见

### 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5年9月21日，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以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参加验收的有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表编制及验收检测单位内蒙古耀翔环保有限公司的代表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会前核查了现场，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对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内蒙古鄂托克旗棋盘井产业园棋西项目区鄂托克旗西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硅锰合金炉气回收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联产40万吨/年烘干一期项目现有厂区内。建设规模为年产8.5万吨除尘灰冷压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在原有配料室内新建一套冷压球生产线，新建1个2100m<sup>2</sup>的成品堆场，依托原有原料储棚及其它相关辅助设施、供排水系统、供电系统等。总占地面积为5175m<sup>2</sup>。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年4月14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以鄂环鄂评字（2025）3号文对《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于2024年6月开工建设，2024年8月投运。于2025年8月19日重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150693776105184Q007V。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5万元，占总投资的20.91%。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可知，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项目原料储棚和生产车间均为全封闭且地面采取混凝土硬化，原料储棚和原料暂存棚内分别用简易喷淋设施和雾炮机进行洒水抑尘，受料口、搅拌机以及输送皮带均位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成品堆场西侧、北侧、东侧为2m高围墙，南侧为5m高生产车间和18m高烧结车间的除尘车间，并采取产品苫盖及雾炮机洒水降尘措施。

### （二）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EJM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三）噪声

项目生产设备均置于全封闭厂房内，并采取基础减振、车辆限速和禁止鸣笛等降噪措施。

### （四）固废

运营期废机油及机油桶暂存于现有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验收期间未产生，后期产生后定期交由内蒙古忠信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不合格产品返回生产线；运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拉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75.3%，企业运转正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 （二）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厂界颗粒物最大值为 $0.883\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三) 废水

项目运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 EJM 公司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四) 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在 45dB (A) ~53dB (A) 之间，夜间检测结果在 43dB (A) ~49dB (A) 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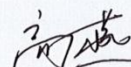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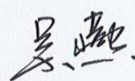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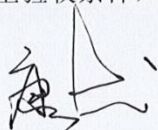
五、环境管理

本项目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环保档案齐全。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备案编号为：15062410-2025-046-L。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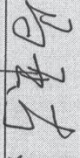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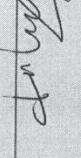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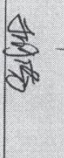
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基本执行了环评及“三同时”环保制度，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满足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验收组：



2025 年 09 月 21 日

锰系公司烧结厂冷压球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马亚东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部长	15849715665		建设单位
康志文	鄂尔多斯市碳排放技术服务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18647770880		专家
吴燕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274771008		专家
高燕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综合保障中心	高级工程师	18547770808		专家
刘帅	内蒙古耀翔环保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304771555		验收报告编制及检测单位
折小芬	内蒙古耀翔环保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	15149609399		验收报告编制及检测单位